

城市供用气合同

(示范文本)

合同编号: _____

签约地点: _____

签约时间: _____

供气人: _____

用气人: _____

为了明确供气人和用气人在燃气供应和使用中的权利和义务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、《城市燃气管理办法》、《城市燃气安全管理规定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章,经供气人与用气人双方协商,签订本合同,以便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用气地址、种类、性质和用气量

(一)用气地址为_____ (用气人燃气用具所在地的地址、用气贮气设备所在地的地址、燃气供应站的地址等)。

(二)用气种类为_____

(三)用气性质为_____

(四)用气数量

1.用气量:_____立方米/年(吨/年);_____立方米/月(吨/月);_____立方米/日(吨/日)。

2.用气调峰的约定:_____。

第二条 供气方式和质量

(一)供气方式

1.供气人通过管道输送方式;瓶组供气方式;瓶装供气方式;或者_____设施,向用气人供气。

2.燃气供应时间约定:24小时连续供气;自_____时起至_____时止;或者_____。

(二)供气质量

1.供气人所供燃气气质应当执行“天然气—Sy7514”;“人工煤气—GB13612”;“液化气—

GB11174”标准。

2. 根据用气人用气性质，双方约定执行下述质量指标：

3. 供气人保证在_____前气压大于等于_____千（兆）帕。

第三条 用气的价格、计量及气费结算方式

（一）供气人根据用气人的用气性质和种类，按照_____政府_____（部门）批准的燃气价格：天然气_____元/立方米；人工煤气_____元/立方米；液化石油气_____元/吨（元/立方米）收取燃气费。

在合同有效期内，遇燃气价格调整时，按照调价文件规定执行。

（二）供用燃气的计量、气费结算方式

1. 供用燃气的计量器具为：_____燃气计量表；_____IC卡燃气计量；_____衡；或者_____。

结算用计量器具须经当地技术监督部门检定、认定。

2. 供用燃气的计量

供、用气双方以管道燃气计量器具的读数为依据结算；瓶装燃气以供气人供应站检斤计量为依据结算；或者以_____为依据结算。

3. 结算方式

用气人于每月_____日前采取：通过银行方式交费；到供气人供应站交费；采取_____方式交费；供气人到用气场所收费。

第四条 供、用气设施产权分界与维护管理

（一）供、用气设施产权分界点是：_____。

（二）产权分界点（含）逆燃气流向的输、配气设施由供气人负责维护管理；产权分界点顺燃气流向的输、配气设施至燃气用气器具由用气人负责维护管理，或者有偿委托供气人维护管理。

第五条 供气人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依照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规定，对用气人的用气设施运行状况和安全管理措施进行安全检查，监督用气人采取有效方式保证安全用气。

（二）监督用气人在合同约定的数量、使用范围内使用燃气，有权制止用气人超量、超使用范围用气。

（三）用气人逾期不交燃气费，供气人有权从逾期之日起向用气人收取滞纳金。

（四）用气人用气设施或者安全管理存在安全隐患、可能造成供气设施损害时，或者用

气人在合同约定的时限内拒不交燃气费的，供气人有权中断供气。

（五）供气人因供气设施计划检修、临时检修、依法限气或者用气人违法用气等原因，需要中断供气时，应提前 72 小时通过媒体或者其它方式通知用气人。因不可抗力原因中断供气时，供气人应及时抢修，并在 2 小时内通知用气人。

（六）有义务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、质量和使用范围向用气人供气。

第六条 用气人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监督供气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质量向用气人提供燃气。

（二）有权要求供气人按照国家现行规定，对燃气计量器具进行周期检定。

（三）用气设施发生故障或者存在安全隐患时，有权要求供气人提供（有偿、无偿）用气设施安全检查和维护保养的服务。

（四）按照合同约定交燃气费。

（五）按照合同约定的数量和使用范围使用燃气。

（六）未经供气人许可，不得添装、改装燃气管道，不得更动、损害供气人的供气设施，不得擅自更换、变动供气计量装置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

（一）供气人的违约责任

1. 供气人未按照合同约定向用气人供气，应当向用气人支付正常用气量燃气费百分之_____的违约金。

2. 由于供气人责任事故，造成的停气、气压降低、质量事故，给用气人造成损失的，供气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

3. 供气人在检修供气设施前未通报用气人，给用气人造成损失的，供气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

4. 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或者政府行为造成停气，使用气人受到损失的，供气人不承担赔偿责任。

（二）用气人的违约责任

1. 用气人未按照合同约定使用燃气，应当向供气人支付百分之_____的违约金。

2. 用气人未按期交燃气费的，还应当支付滞纳金。

3. 用气人未按照合同约定用气，给供气人造成损失的，用气人应当承担赔偿责任。

第八条 合同有效期限

合同期限为_____年，从__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。

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

当事人如需要修改合同条款或者合同未尽事宜，须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补充协定，补充协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，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按下列_____种方式解决：

- (1)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；
- (2)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

供气人

(盖章)：

住所：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

委托代理人(签字)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电话：

用气人

(盖章)：

住所：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

委托代理人(签字)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电话：